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0—109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11 月 04 日收到董事李福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李福武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以及公司下属控股公司、参股公司相关职务。辞职后，李福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福武先生的董事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05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0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颜立群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颜立群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补选颜立群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09 日

附件：颜立群先生简历

颜立群，男，1974 年出生，籍贯湖南，博士。历任交通部第二公路设计院设计代表，上海济邦投资咨询公司咨询顾问，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龙元明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8 月 31 日起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

颜立群先生是国家发改委和财政部 PPP 专家库专家，长期从事市政、环保、水利等各类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等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

颜立群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